**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會議紀錄**

1. **會議案由：「桃園市政府水務局109年度第2次性別平等專責會議」會議紀錄**
2. **會議時間：**109年10月1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2時00分
3. **會議地點：**本局7樓水情中心
4. **主席：**副局長李金靖 **紀錄：**張瓊云
5. **出席人員：**詳簽到單
6. **主席致詞：**略。
7. **工作報告：**

**一、109年1-9月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執行成果(附件1、1-1)。**

陳委員艾懃:1.項次二，受訓比例較去年減少，補充說明未來因應策略。

2.項次五，除口頭報告外，於備註補充說明性別預算金額因編列方式調整，所以較去年減少。

李委員金靖:1.項次二，參加課程之男性比例大於本局公務人員男性比

例，為本局優點，於備註補充說明。

2.先確認年度性別課程及時數是否已依規定期程辦理，再檢討參與人數是否降低。

決議: 參照委員意見於備註欄補充說明，修正後備查。

**二、性別平等政策方針109年1-9月成果及明(110)年預計工作內容(附件2、2-**

**1)。**

陳委員艾懃:1.政策方針二、三、五，預算執行率低，補充說明解釋預算執

 行率狀況。

2.政策方針一，110年工作內容，建議考量是否保留新進人員性別比例，因新進人員為考試分發，性別比例非可控制因素，也無法有實際的行政作為。

3.政策方針三，補充說明易淹水地區及自主防災社區關聯性，建議後續編寫時名詞統一。另補充有關局內女性同仁參與人數比例及角色。

4.政策方針二，目前寫法不易看出是否為同件案子，再行調整編寫方式，並說明滿意度調查之對象。

5.政策方針五，成果重點在於對不同性別年齡族群設計不同傳遞管道，建議110年工作調整，設計不同宣傳管道並分別描述各管道的受眾群，

魏委員茂銹:1.政策方針二，109年工作內容中污水工程接管後辦理用戶使

用滿意度調查，並據以調整服務方式，於109年成果補充說明。

2.政策方針二，109年工作內容中雨水下水道施工前說明會辦理情形，於109年成果補充說明，針對民眾意見分析其性別差異。

3.政策方針二，月眉人工濕地，使否有針對流動人口及在地居民做問卷調查，做為公共設施建置之參考，內容只有說明符合法規最低限度，再加強針對問券去檢討。

4.政策方針三，109年辦理自主防災社區統計，女性比例有大幅提升，補充說明防災中女性角色，建議做為110年工作內容女性角色定位調整之分析。

5.政策方針五，對不同性別年齡有不同宣傳管道，110年工作內容針對可執行的項目去填寫，無法執行的內容建議刪除。

李委員金靖:1.序號錯誤的部份修正。

2.政策方針二，109年成果補充雨水下水道施工前說明會之場次及統計資料，調查性別差異。問卷納入滿意度，如對於說明會是否了解或解決淹水問題之滿意度。

3.政策方針二，109年成果污水下水道等相關工作，思考哪些議題適合納入工作內容，如後巷鑑界為地政單位主政，非本局可控制因素。辦理行銷宣導等活動，設計問卷調查以反饋機關，調整活動內容之參考。

4.政策方針二，109年成果釐清月眉人工濕地是否開放，補充說明問卷調查對象。

5.政策方針三，109年成果敘明易淹水地區才需要辦理自主防災社區，並與108年比較女性參與比例、女性決策數及女性在各組別的比例，以了解女性在活動中之角色。

6.政策方針三，110年工作內容思考是否納入本局防災應變小組資料，再確認統計此項指標的用意。

7.政策方針五，109年成果污水下水道說明會，補充說明預算執行數及預算執行率。

決議：參照委員意見修正，數據及說明補充後備查。

**八.提案討論**

**案由一：局110年度重大施政計畫案「老街溪斷面44至斷面46-1堤防改善工程」(水養科)之性別影響評估內容(附件3)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:

1. 依「108年至111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規定，各局處每年配合重大計畫先期審查，至少提1案重大施政計畫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，並應經局專責小組會議備查。
2. 本案經109年4月20日第1次專責小組擇定，並於6月底前經程序參與者(外聘專責委員)審視通過。

決議:照案通過，備查。

**案由二：本局110年度非重大施政計畫案「桃園市各區污水下水道系統施工障礙排除作業(開口契約)」(污企科)之性別影響評估內容(附件4)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:

1. 依「108年至111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規定，各局處每年至少提1案非府決行計畫案進行性別影響評估，並應經專責小組會議備查。
2. 本案經109年4月20日第1次專責小組擇定，並於6月底前經程序參與者(外聘專責委員)審視通過。

決議: 照案通過，備查。

**案由三：110年度新增「性別統計指標」項目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會計室)**

說明:

(一)依本府主計處108年2月1日以桃主公統字第1080001133號函，規範本府業務機關須逐年新增2項(含)以上性別統計指標項目。

(二) 本室於109年9月28日召開109年度公務統計檢討會議中討論預定110年度新增性別統計指標為：

 1.「區域排水施工前說明會參與民眾之性別比例」(水利工程科)。

 2.「市管河川整治工程施工前說明會參與民眾之性別比例」(水利養護工程科)

委員意見如下：

陳委員艾懃:標題建議補充「參與民眾」，以了解統計之對象。

李委員金靖:問卷納入滿意度調查。

俞委員美如:市府推動性別統計外，建議納入複分類，如「年齡」。

決議:依各委員建議辦理，照案通過，備查。

**案由四：109年度本局性別分析案，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會計室)**

說明：

(一)依本府主計處108年2月1日以桃主公統字第1080001133號函，規範本府業務機關逐年須針對1項既有性別指標進行性別分析。

(二)前於本局109年第8次局務會議中決議以「雨水下水道施工前說明會參與民眾男女比例」進行性別分析(附件5)。

(三)依「108年至111年本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」規定，性別分析資料應於每年10月底前經局處專責小組會議通過後，再提交主計處。

決議: 照案通過，備查。

**案由五:** **110年本局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或鄰里社區，共同推動性別平等計畫內容(附件6)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:經109年7月2日及8月2日性平辦公室辦理「桃園市政府23局處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及鄰里社區共同推動性別平等計畫進階培力工作坊」討論，結合委員建議，初擬本局110年計畫「集合啦！性平水友會」(污促科)，結合污水工程建置宣導及行銷計畫。

委員意見如下：

陳委員艾懃:1.本次計畫想法不錯，依過去執行經驗，發現問題後調整執行方向，並投入新的計畫。惟內容需再調整，第參點計畫目標，針對不同族群設計不同活動跟以下改善人數性別比例不均問題，內容有衝突，建議調整計畫目標寫法。

2.請補充預計辦理場次及人次，另外第參點第二項，女性佔總場次1/3以上比例之目標，參考108年度總場次女性參與比例已佔4成以上，目標方向建議改為確保女性參與比例，並補充具體做法。

3.前後文字內容一致，如活動對象年齡層。

4.本計畫架構為結合企業、民間組織或鄰里社區，除協力單位為宣導承攬廠商，未看見其他合作單位，建議再加強。

5.有關活動報名規則，建議可採組團報名，確保一定性別比例或族群。

魏委員茂銹:考量活動內容，於前期擬訂報名規則修正，以達到性別目標。

李委員金靖:1.累積已執行經驗，調整後續活動內容，鼓勵家庭共同參與，

 並納入滿意度調查。

 2.企業部份，可結合觀光工廠加入籌辦活動。

劉參議怡伶：污水下水道建置為全市性工程，建議用不同方式提高民眾參與度，深化或擴大宣傳，以達最大效益。

決議**:** 將各委員建議納入計畫參考，照案通過，備查。

**案由六:自製本局CEDAW教材內容(附件7)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:經109年7月9日及8月10日性平辦公室辦理「桃園市政府CEDAW教材進階培力進階培力工作坊」討論，結合委員建議，初擬本局CEDAW教材內容。

委員意見如下：

陳委員艾懃:1.案例內容：第一段形容詞 ，第二段文法內容文字再調整。現行法規及性別統計：第二段家務分工，第三段文字內容等，敘述用語太強烈，可再柔軟一點，建議修正。

2.改進作為：執行者是誰，其中保護內容女性用字再修正。

桃園性別平等辦公室：本案為今年新增部份，為中央評鑑列入地方考核之項目。建議融入在地特色，供其他局處專業人員運用，主題聚焦在水務局的對應措施作為，請水務局再針對委員意見參考修正。

 建議大方向不變，內容語氣再調整。

李委員金靖:1.依委員意見修正，用字遣詞不要這麼強烈。

 2.目標訓練對象不明確，闡述內容會因族群而異，且部份內容(如教育和勞動)非本局業管範圍，無法實際執行。方向應該調整為提供管道及相關資訊，鼓勵女性遇到問題勇於申訴保障自我權益。

3.依各委員建議，改進作為部份，衡量本局實際可達成項目。

劉參議怡伶：因工程人才於教育階段就有性別比例失衡，造成就業性別結構差異。案例基礎應是透過統計，再分析狀況，以改善現況。建議針對水務局業務統計進行分析，再修正主題。

魏委員茂銹:建議針對改進作為(包括尊重、保護、實踐及促進)去修正，以符合本局可執行內容，否則涉及各局處業務而非針對本局教案。

決議: 將各委員建議納入修正後，本案備查。

**案由七:本局109年性別平等具體行動措施計畫成果(附件8)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:本局提報之「悠遊溼地 環教場域性平一起GO!」計畫執行成果。

委員意見如下：

陳委員艾懃:1.前面內容說明藉由鋪面變化以提醒高差，計畫第5頁活動成效又說明無高差，前後內容不一致。

2.前面內容文字說明鋪面材質使用PC拉毛與抿石子，與計畫第6頁照片不一致。

3.計畫目標第1項提到建置男女廁所各1間，與推動策略第2點男女便器比例1：3寫法調整對應一致。

4.補充說明計畫第6頁服務滿意度調查對象及調查方式，問卷回收量是否為預期數量。再細分各滿意度性別比例，針對不滿意項目之性別差異進行分析並改善。

5.補充說明園區背景及開放時間。

魏委員茂銹:問卷調查部份，對象(月眉里民或入園遊客)再釐清，並修正前後內容一致。

決議: 將各委員建議納入後，前後資料銜接修正後，本案備查。

**九、臨時動議：**

**案由一**:本局「108-111年桃園市政府水務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(修正草案)」(附件9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:依市府性平辦公室修正「108-111年桃園市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 流化實施計畫」，本局配合修正。

魏委員茂銹:108年及109年性別主流化參訓率是否有達到表列各項指標KPI比例。

江委員坤遠：前半年因疫情關係參訓比例較前年低，後續再加開課程以達到參訓率。

桃園性別平等辦公室：性別培力講師資料及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相關表單有取消，請再確認。

決議: 確認後修正，本案備查。

**十、散會時間：**109年10月19日(星期一)下午3時45分